

证券代码：837047

证券简称：北京清芝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北京清芝融科商用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股权司法冻结公告的声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吴卫持有公司 21,228,000 股被司法冻结，冻结期限为 2018 年 9 月 13 日起至 2021 年 9 月 12 日止。

由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尚未收到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出具相关执行通知书等资料，没有及时获知上述事项，造成上述股权司法冻结信息未能及时披露。经主办券商督导公司定期自查股权质押和司法冻结情况，公司向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申请了《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发现上述公司股票被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司法冻结。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吴卫对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的上述司法冻结持有异议，就变更或取消冻结股份的事宜正与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进行沟通。同时积极与争议方沟通协商，以期妥善解决本次纠纷，维持实际控制人股权的稳定性，公司亦将对相关股权变化情况予以跟踪关注，涉及重大信息将及时按要求披露。

本次股权司法冻结未对公司生产经营等产生影响。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协调处理该事项并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补充披露股权司法冻结公告，详见《股权司法冻结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 2018-047）。

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将进一步认真学习、理解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则，及时对公司股权质押、司法冻结信息进行查询，督促公司股东规范履行告知义务，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给投资者带来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北京清芝融科商用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20日